



大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2 February 200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第六十一届会议
议程项目 13 和 14
中东局势
巴勒斯坦问题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二年

2007年2月21日以色列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

我写这封信是要告诉你，在加沙地带活动的巴勒斯坦恐怖分子过去两周内发动了次数惊人的恐怖袭击。

从2007年2月5日星期一到2007年2月19日星期一，加沙地带的巴勒斯坦恐怖分子向南部的以色列社区发射了32枚火箭弹，包括卡萨姆火箭弹和迫击炮弹，其中10枚在以色列境内爆炸。一些温室也被损毁。

巴勒斯坦人继续采取恐怖行动，严重违反去年11月下旬埃胡德·奥尔默特总理与马哈茂德·阿巴斯总统之间的停火协议。巴勒斯坦人不断的恐怖行为是不折不扣的挑衅，威胁到我们区域持久和平与安全的可行性。 Hamas 政府必须遵守国际社会的三个条件，终止对以色列的暴力及恐怖行为。

请将本函作为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议程项目 13 和 14 的文件分发给荷。

副常驻代表

大使

丹尼尔·卡蒙（签名）

